

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

致：西平县农业农村局、河南钰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我单位就参与西平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绿色高产高效行动项目（项目编号：西政采招【2026】03 号） 投标事宜，郑重声明如下：

我单位本次投标所提供的全部产品（包括固定式低端简易水肥一体化装备、可移动高端智控水肥一体化装备、农机高精度北斗导航系统、免耕指夹式精量播种机、免耕气吸式精量播种机、玉米一喷多促农药肥料等），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、制造的本国产品，不属于进口产品。

上述产品的技术参数、质量标准、安全性能、环保要求等，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效的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及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技术要求。

我单位保证所提供产品来源合法、资质齐全、质量合格，不存在假冒伪劣、以次充好、不符合国家强制标准等情形。

本声明内容真实、有效、准确，如有虚假，我单位自愿承担本次投标无效、取消中标资格、列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等一切法律责任与经济后果。

特此声明！

投标人代表签字：_____

投标人：西平县村村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（全称并加盖公章）

2026 年 04 月 10 日